

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

沪科规〔2024〕13号

关于延长《上海市实验动物许可证管理办法》 有效期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经评估，《上海市实验动物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沪科规〔2019〕13号）继续施行，有效期延长至2029年12月31日。

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

2024年12月31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